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6]13226 号

目　　录

备考审阅报告——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6

备考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6]13226 号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04月30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及2016年1-4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

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三、审阅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四、其他事项

本审阅报告仅限于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股权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

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
1101080212359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71,345,335.74	1,232,715,491.72	七、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2,469,477.43	578,035,597.11	七、2
应收账款	1,196,213,323.48	1,034,340,503.15	七、3
预付款项	156,644,389.40	158,981,029.17	七、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2,150.00	742,263.07	七、5
应收股利	16,192,645.89	21,192,645.89	七、6
其他应收款	143,542,882.05	439,256,188.91	七、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15,798,405.57	1,944,494,927.99	七、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461,073.43	129,091,983.19	七、9
流动资产合计	5,598,739,682.99	5,538,850,630.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12,983.77	10,812,983.77	七、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704,289.20	65,360,882.93	七、11
投资性房地产	2,819,665.92	2,851,302.95	七、12
固定资产	6,611,877,479.00	6,598,765,318.18	七、13
在建工程	782,373,700.23	834,575,317.10	七、14
工程物资	33,114,433.02	34,427,916.37	七、15
固定资产清理	8,346.88		七、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9,824,274.76	721,495,689.38	七、17
开发支出	88,041,513.57	73,837,295.01	七、18
商誉	74,753,595.30	74,753,595.30	七、19
长期待摊费用	9,744,767.74	7,391,019.80	七、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749,361.44	42,583,131.60	七、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036,060.23	40,518,316.14	七、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82,860,471.06	8,507,372,768.53	
资　产　总　计	14,081,600,154.05	14,046,223,398.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5,983,333.33	1,023,450,000.00	七、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374,400.00	1,837,100.00	七、24
应付票据	465,180,633.09	816,591,417.04	七、25
应付账款	911,638,708.27	929,204,328.52	七、26
预收款项	201,247,002.78	293,065,771.95	七、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1,841,863.12	150,753,513.06	七、28
应交税费	70,429,980.33	69,947,597.24	七、29
应付利息	7,466,108.47	2,857,537.74	七、30
应付股利	7,583,181.17	3,534,326.67	七、31
其他应付款	739,231,992.42	625,538,074.60	七、3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7,883,797.21	828,430,450.36	七、3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59,861,000.19	4,745,210,117.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81,300,000.00	2,827,880,000.00	七、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94,007,862.14	331,075,943.99	七、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466,000.00	22,466,000.00	七、36
专项应付款	2,043,251.00	2,043,251.00	七、37
预计负债	27,126,764.99	27,126,764.99	七、38
递延收益	224,876,989.74	225,599,051.67	七、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342,144.82	26,123,157.16	七、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77,163,012.69	3,462,314,168.81	
负 债 合 计	8,137,024,012.88	8,207,524,285.99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855,357,517.80	4,736,367,568.03	
少数股东权益	1,089,218,623.37	1,102,331,544.71	
股东权益合计	5,944,576,141.17	5,838,699,112.74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4,081,600,154.05	14,046,223,398.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3,099,771,497.27	8,987,612,304.14	
其中：营业收入	3,099,771,497.27	8,987,612,304.14	七、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28,641,483.67	7,999,297,698.82	
其中:营业成本	1,985,738,000.75	5,848,257,809.31	七、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790,033.50	68,888,846.17	七、41
销售费用	318,821,586.76	907,765,446.38	七、42
管理费用	274,912,587.15	854,454,781.90	七、43
财务费用	94,227,802.21	286,804,080.01	七、44
资产减值损失	28,151,473.30	33,126,735.05	七、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2,700.00	-352,000.00	七、46
投资收益	3,465,258.33	25,258,749.82	七、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3,406.27	19,012,810.66	七、4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057,971.93	1,013,221,355.14	
加：营业外收入	14,086,237.39	101,204,736.85	七、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0,343.03	5,848,205.43	七、48
减：营业外支出	1,404,800.07	33,113,714.49	七、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1,392.14	2,818,749.56	七、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7,739,409.25	1,081,312,377.50	
减：所得税费用	71,934,568.78	170,038,569.01	七、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804,840.47	911,273,808.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801,074.42	647,823,927.83	
少数股东损益	114,003,766.05	263,449,880.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5,804,840.47	911,273,808.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801,074.42	647,823,927.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003,766.05	263,449,880.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57	1.1740	十七、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57	1.1740	十七、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上海现代制药有限公司，始建于 1996 年。经财政部 2000 年 11 月 11 日财企（2000）546 号文批复以及国家经贸委 2000 年 12 月 1 日国经贸企改（2000）1139 号文批准，由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广慈医学高科技公司、上海高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华实医药研究开发中心做为发起人，由上海现代制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5,419.194 万元，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信长会师报字（2000）20263 号《验资报告》。2000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登记注册。

2004 年 5 月 1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70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300.00 万元，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8,719.194 万元，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信长会师报字（2004）第 21598 号《验资报告》，2004 年 6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资本。转增股份总额为 4,359.59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本公司股本达到 13,078.791 万元。

根据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转增资本，转增股份总额为 13,078.79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至此，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26,157.582 万元。上述增资已经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万会业字(2006)第 2383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06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5 股股票对价，共计 1,237.50 万股。

根据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61,575,820 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并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26,157,582

股。至此，本公司股份总额为 287,733,402 股，每股面值 1 元。上述增资已经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万会业字(2008)第 2275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换领了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30459924R、证照编号为 000000000201602150003 的 《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周斌，住所上海市建陆路 378 号，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药业类。经营范围为：药品，保健品制造，药用原辅料，制药机械批售，药品、保健品等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生产：大蒜油软胶囊、卵磷脂软胶囊、深海鱼油软胶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特色原料药和新型制剂类，原料药主要包括抗艾滋类系列原料药和以阿奇霉素为代表的大环内酯类抗生素，制剂则主要以马来酸依那普利片、硝苯地平控释片为代表的循环类药物为主。

（四）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最终母公司为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经本公司管理层于 2016 年 7 月 7 日批准报出。

（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的变动详见附注八。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201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预案。公司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同时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拟向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51%股权、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一心”）26%股权；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药一心 25%股权；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

买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51%股权、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51%股权、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51%股权、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威奇达”）67%股权、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金石”）80%股权、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92%股权、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55%股权；公司拟向自然人韩雁林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国药威奇达 33%股权、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33%股权；公司拟向杨时浩等 12 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汕头金石 20%股权（包括杨时浩持有的汕头金石 7.9283%股权，黄春锦持有的汕头金石 2.0741%股权，刘淑华持有的汕头金石 1.9525%股权，陈茂棠持有的汕头金石 1.8468%股权，陈振华持有的汕头金石 1.8214%股权，林基雄持有的汕头金石 0.9025%股权，黄惠平持有的汕头金石 0.7239%股权，吴爱发持有的汕头金石 0.7175%股权，陈丹瑾持有汕头金石 0.6511%股权，李彬阳持有的汕头金石 0.5197%股权，周素蓉持有的汕头金石 0.4690%股权，蔡东雷持有的汕头金石 0.3932%股权）。

本次交易中，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的交易金额以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1-1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1-2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2-1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2-2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2-3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2-4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3-1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3-2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5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3-3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3-4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4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3-5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6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047-7 号《评估报告》，标的资产的总对价为 773,864.81 万元。本次交易的对价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支付，其中股份对价 767,343.56 万元，现金对价 6,521.25 万元

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价格为 29.06 元/股，系根据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公告日之前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并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中拟实施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除息调整后确定，发行股份数量为 26,405.49 万股。

新纳入本公司备考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

（一）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医药园区（大同县党留庄乡安留庄村东）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总部地址：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医药园区（大同县党留庄乡安留庄村东）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属于青霉素类原料药制造行业。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原

料药（阿莫西林）、收购粮食、生产并销售淀粉糖及有机肥、出租厂房及设备、研制开发新产品；通过投资开办新公司建立分公司或对现有公司控股等方法开拓其他医药产品的市场，提供售后服务。

3. 营业期限：2002 年 09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二）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北京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总部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牛汇南一街 6 号

2.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片剂、胶囊剂、原料药（阿片粉）、分装（盐酸麻黄素原料药）、麻醉药品、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其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包括：原料药（磷酸可待因、罂粟果提取药粉、盐酸替利定、盐酸纳洛酮、重酒石酸氢可酮）、麻醉药品（磷酸可待因、罂粟果提取药粉、盐酸替利定、盐酸纳洛酮、重酒石酸氢可酮）的生产。

3. 营业期限：2002 年 12 月 31 日至长期。

（三）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新疆”），成立于 1958 年，系于 2003 年 5 月由原新疆制药厂与新疆中药厂进行资产重组后成立的国有独资制药企业。根据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文件，国药总投[2010]658 号文：“关于同意新疆制药厂以增资形式改制的批复”，2010 年 7 月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和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国药新疆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工业园沙坪西街 2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50100000001580；注册资本：人民币 90,964,000.00 元；法定代表人：李显林；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药品生产、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业务[按（1996）外经贸政审第 3015 号所核经营范围]。

国药新疆属医药生产行业，主要产品包括：大容量注射制剂、小容量注射制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丸剂、口服液剂、糖浆剂、合剂、煎膏剂等 13 种剂型 292 个品种规格的制剂及原料药。主要有国家中药保护品种雪莲注射液、复方雪莲胶囊、胆石清片；国家定点生产的复方甘草片；各种规格的葡萄糖注射液、氯化钠注射液。

（四）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海制药”），前身为青海制药厂，成立于 1958 年。1998 年至 1999 年青海制药厂进行股权收购及资产剥离和重组，于 2000 年 1 月 17 日设立

本公司。

2001 年 8 月，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青海制药原股东青海企业技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约定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000.00 万元对青海制药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后青海制药的实收资本为 132,265,572.82 元，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2.92%，青海企业技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47.08%。

2004 年 9 月，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青海企业技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995.00 万元收购青海企业技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青海制药 47.08%的股权。

2008 年 5 月，青海制药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将未分配利润 7,297,255.47 元转增实收资本，已经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青海分所出具五联方圆青验字[2008]040 号验资报告，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后青海制药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39,562,828.29 元。

2011 年 11 月，青海制药原股东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青海制药 52.92%的股权以拍卖方式转给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转让后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持有青海制药 52.92%，成为青海制药母公司。

青海制药法定代表人：曹红卫；注册地址：西宁市城北区祁连路 469 号；营业执照注册号：630000100011082。

青海制药属药品生产、销售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出口：利凡诺、盐酸阿扑吗啡、盐酸罂粟碱、那可丁及化学原料药、西药制剂等自产产品和技术；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沿街面商品房出租。

（五）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金石”）前身为汕头金石制药总厂，于 1987 年 9 月 10 日经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于汕头市，是隶属汕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市直集体所有制企业。2014 年 10 月 31 日，汕头金石制药总厂改制为汕头金石制药总厂有限公司。2015 年 1 月 30 日，汕头金石制药总厂有限公司被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收购，改名为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44050000009969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点为汕头市泰山路 36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9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时浩。

汕头金石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加工：原料药、注射剂，自产产品出口和生产所需设备、原辅材料进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药品研究开发；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干混悬剂（均含青霉素类、头孢菌素类），口服液，口服溶液剂，混悬剂，糖浆剂，合剂，原料药（磷酸哌嗪、枸橼酸哌嗪、对乙酰氨基酚、硝苯地平、羟甲香豆素、诺氟沙星、阿司匹林、盐酸雷尼替丁、贝诺酯、愈创木酚甘油醚、羧甲司坦、牡蛎碳酸钙、更昔洛韦、西维来司他钠、埃索美拉唑钠、埃索美拉唑镁）。（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期限自 1987 年 09 月 10 日至长期。

（六）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长春力尔凡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一心”)，于 1997 年 12 月 10 日成立。国药一心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周国云、贾志丹、周颖等持股 82.00%，深圳市恒德利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50%，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持股 7.50%。于 2010 年 7 月，自然人股东周国云、李秀才、罗富、潘连新、孙慧及法人股东深圳市恒德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分别将其持有的国药一心 72.00%及 18.00%的股权转让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和自然人周颖。通过上述转让，国药控股与自然人周颖、贾志丹分别持股 75.00%、15.00%和 10.00%。

于 2010 年 9 月 2 日，国药一心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对国药一心进行现金增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0 万元。上述增资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中准验字[2010]第 2038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国药一心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
国药控股	7,500.00	75.00
贾志丹	1,000.00	10.00
周颖	1,500.00	1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于 2012 年 6 月 18 日，自然人股东周颖和贾志丹分别将其持有的国药一心 15.00%及 10.00%的股权转让给杭州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过上述转让，国药控股与杭州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75.00%及 25.00%。

国药一心法定代表人：郑亚东，公司注册地址：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一心路 1 号。

国药一心及其子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原料药《醋酸奥曲肽、胸腺五肽、新鱼腥草素钠、细辛脑、D-泛酸钠、异环磷酰胺、无菌原料药(炎琥宁)、福莫司汀、酒石酸长春瑞滨、达卡巴臻(抗肿瘤药)、氟达拉滨、美司钠、盐酸纳洛酮、帕米磷酸二钠、夫西地酸钠、盐酸甲氯芬酯、丹参酮 IIA 磺酸钠、盐酸表柔比星(抗肿瘤抗生素类药)、盐酸吡柔比星(抗肿瘤抗生素类药)、氟脲甘(抗肿瘤药)、奥沙利铂(抗肿瘤药)》、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含抗肿瘤药、激素类)(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在药品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于 2015 年度，本集团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增加：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经济信息咨询。

（七）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三益”)前身系由芜湖三益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益制药”)分立新设的公司，由三益制药与汪席明共同出资，于 2005 年 11 月 10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芜湖市注册成立。芜湖三益原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其中三益制药出资 18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90.00%；汪席明出资 2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00%。

2009 年 2 月，经股东会同意，张申培受让三益制药对本公司持有的 90.00%股权。

2009 年 4 月，经股东会同意，芜湖三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增资后芜湖三益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张申培出资 450.00 万元，持股比例 90%；汪席明出资 5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

2012 年 6 月，汪席明和张申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张申培同意受让汪席明持有的本公司 10.00%的股权；张申培和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国药控股同意受让张申培持有的芜湖三益 83.50%股权；张申培和 5 名自然人霍守平、陶大保、梅明翠、姚光明和张国兵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霍守平、陶大保、梅明翠、姚光明和张国兵分别同意受让张申培持有的本公司 3.50%、1.50%、1.50%、1.20%和 1.20%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芜湖三益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所占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国药控股	417.50	83.50
张申培	38.00	7.60
霍守平	17.50	3.50
陶大保	7.50	1.50
梅明翠	7.50	1.50
姚光明	6.00	1.20
张国兵	6.00	1.20
合计	500.00	100.00

芜湖三益于 2012 年 11 月 29 日获取更新后的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更名为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30 日，经芜湖三益的最终母公司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颁布的《国药集团投资[2012]531 号》文件的批准，芜湖三益吸收合并了同受本公司母公司国药控股控制的芜湖三益制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三益制药的业务转至芜湖三益，其资产及债务由芜湖三益承担，吸收合并后芜湖三益新增实收资本 10,000,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 2,930,964.83 元，新增盈余公积 7,640,897.14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5,624,649.45 元。该笔增资已经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13)488 号验资报告。

增资后芜湖三益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所占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国药控股	1,417.50	94.50
张申培	38.00	2.53
霍守平	17.50	1.17
陶大保	7.50	0.50
梅明翠	7.50	0.50
姚光明	6.00	0.40
张国兵	6.00	0.40
合计	1,500.00	100.00

芜湖三益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获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同时，经营期限延长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4 月 21 日，经芜湖三益股东会决议，芜湖三益的自然人股东张申培、霍守平、陶大保、梅明翠、姚光明、张国兵将其持有的所有芜湖三益股权转让给国药控股。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芜湖三益成为国药控股的全资控股公司。芜湖三益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获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芜湖三益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滴眼剂、溶液剂(外用)、酊剂、搽剂、软膏剂、乳膏剂(均含激素类)、眼膏剂、滴鼻剂、滴耳剂、凝胶剂、片剂生产销售(按许可证经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于 2015 年度，芜湖三益的实际主营业务与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一致。

（八）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致君”)，原名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改名)，于 1984 年 12 月 22 日经深府办复(1984)1171 号文批准成立，原系隶属于深圳市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的国有全民企业，根据 2000 年 11 月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一致”)与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国药致君股权被全部置换入国药一致，为国药一致的全资子公司，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国药致君于 2006 年 10 月进行改制，经济性质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国药致君批准的经营期限为 40 年，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00 元。

国药致君的经营范围：药用包装材料和药品研究开发(不含临床实验)；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均含头孢菌素类)，干混悬剂(头孢菌素类)，口服溶液剂，口服混悬剂，糖浆剂，粉针剂(头孢菌素类)的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销售。

（九）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坪山制药”)，原名国药集团深圳中药有限公司(坪山制药于 2015 年改名)，于 1987 年 5 月 28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办(1987)445 号”文批准设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2005 年 8 月坪山制药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国药控股有限公司和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一致”)，2008 年 7 月国药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坪山制药 52.6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将其持有的 52.61%的股权转让给国药一致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股权交易完成后，国药一致拥有本公司 100%的股权，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

坪山制药经营范围包括：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口服液、合剂、口服溶液剂、糖浆剂、酊剂、凝胶剂、洗剂、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的生产销售；进口药品分包装(片剂、硬胶囊剂)；护肤类、洗发护发、洁肤类化妆品的生产销售；卫生用品 [抗(抑)菌制剂(不含栓剂、皂类)]的生产销售；保健食品生产销售(口服液、胶囊剂)。

（十）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君医贸”)，是于 1985 年 3 月成立的有限责任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6103620655。

致君医贸原股东分别为深圳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和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双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89.90%和 10.10%。2000 年 11 月，根据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一致”)和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签定的资产置换协议，致君医贸原股东深圳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将股份转让给国药一致。2003 年 9 月，致君医贸进行了增资，经过上述变更及增资后，致君医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为：国药一致出资 89.00 万元，占 47.09%，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 52.91%。2008 年 12 月，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将所持有致君医贸的股权转让给国药一致。变更完成后，国药一致拥有本公司 100.00%的股权。2014 年 10 月 9 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致君医贸增加注册资本至 1,000.00 万元，所增加的注册资本已由国药一致以现金方式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全额投入，并已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资。

致君医贸经营范围：化妆品的批发兼零售；药品的研究开发及技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日用品的销售。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的批发；保健食品批发(限对化学性肝损伤有辅助保护作用类、营养素补充剂类、增强免疫力、抗氧化类、改善睡眠类、辅助降血脂类、辅助降血糖类、辅助改善记忆类、通便类、缓解体力疲劳类、提高缺氧耐受力类、祛黄褐斑类、改善皮肤水分类)；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十一）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坪山项目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一致”)前身为深圳市益力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办复(1993)356 号文批准，于 1993 年 2 月 1 日经股份制改组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3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批准，国药一致发行 A 股 3,000.00 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 1,650.00 万股、内部职工股 350 万股和募集法人股 1,000.00 万股)，B 股 2,000.00 万股；发行后国药一致股本为 10,500.00 万元，后经过历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送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国药一致股本为 36,263.19 万元。

国药一致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3040048，执照号为深司字 N24657，营业期限自 1986 年 8 月 2 日至 2036 年 8 月 2 日止。国药一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263.19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闫志刚。

坪山项目为国药一致投资建设的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的医药研发制造基地，其用于基药和专科用药生产基地、大健康产品生产基地和国际协同加工基地。该项目于 2014 年度开始建设，包括生产仓储区、办公研发区以及生活配套区三大工程建设区；于 2015 年度，生产仓储区的固体车间已经投产；口服液车间等其他配套区域预计于 2016 年完工并投产。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

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核准）。

2.按照格式准则第 26 号的要求，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假设本次重组已于2015年 12 月31日完成并依据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编制。

3.发行股份购买各标的公司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4.为取得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本备考财务报表系本公司假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于报告期初已经完成，各标的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即已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本公司历史财务报表、各标的公司历史财务报表为基础，对本公司与各标的公司的交易、往来抵消后编制。

2.本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各标的公司的股权，双方确认的收购交易作价的评估基准日是2015年9月30日。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人民币29.06元/股，本次交易各方确认标的资产的价格为人民币773,864.81万元。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报表时，按照非公开发行股份 26,405.49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06 元/股，现金支付6,521.25万元，共计773,864.81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并以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为依据增加本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将收购股份应支付的现金计入本公司的其他应付款。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

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200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0-5	0-5
1-2年	5-10	10
2-3年	10-30	10-30
3-4年	20-50	20-50
4-5年	20-80	20-80
5年以上	20-100	20-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继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真实反映该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测试，按单项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发出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

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9-50	3.00-5.00	1.90-10.78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9-50	0-5	11.11-1.9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0	3-5	32.33-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0-5	50.00-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0-5	50.00-4.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2-20	0-5	50.00-4.75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10
土地使用权	20-50
专利权	5-10
非专利技术	5-20
商标权	5-20
特许权	5-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政府补助

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取得的政府文件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待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再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收到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是即确认为政府补助。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

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七）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30%后余值的 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本公司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31001214，发证时间 2014

年 10 月 23 日，有效期三年)，于 2014 年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子公司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31000274，发证时间 2014 年 9 月 4 日，有效期三年)，于 2014 年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子公司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3 年被认定为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41000142，有效期三年），于 2013 年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子公司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3 年通过四川省高新技术企业复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351000030，有效期三年)，于 2013 年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 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 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10 月，享受 15%的所得税率。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文）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00%。

7.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文）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金兴甘草制品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00%。

8.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其下属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金兴甘草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兴甘草”）在报告期内从事甘草粉出口业务，享受出口退税率为 5.00%。

9.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有关财税政策的通知》（新政发[2010]105 号文）规定，本公司所属所属金兴甘草在自 2016 年起免征 5 年自用房产的房产税及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本公司所属金兴甘草在 2016 年 1-4 月份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10. 子公司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下属子公司青海省医药物资有限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税收政策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2015 年按 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 根据《转发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青财税字[2011]1974 号）、《青海省地方税务局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备案管理办法》（青海省地方税务局[2012]2 号通告）及《青海省地方税务局生物科技产业园区地方税务分局关于下达减按 15.0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名单的通知》（青生园地税发[2012]166 号）的规定，子公司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青海宝鉴堂国药有限公司及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当前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和青海省鼓励类项目，报告期内适用 15.00%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2. 子公司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22000076)，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度，本集团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3. 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复审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及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发证时间为 2014 年 9 月 30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 2015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16年1月1日，期末指2016年4月30日，上期指2015年度，本期指2016年度1-4月。

1. 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22,576.32	181,021.47
银行存款	1,202,542,415.39	965,870,048.40
其他货币资金	168,680,344.03	266,664,421.85
合计	1,371,345,335.74	1,232,715,491.72

（2）期末因用于保证金而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金额为149,754,940.43元 。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4）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1,249,477.43	578,035,597.11
商业承兑汇票	191,220,000.00	
合计	952,469,477.43	578,035,597.11

（2）本期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85,182,289.63
合计	885,182,289.63

（4）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3.应收账款

（1）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243,107.28	8.39			105,243,107.2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9,714,447.81	90.13	53,895,158.33		1,075,819,289.48
1：账龄分析组合	1,128,730,080.73	90.05	53,895,158.33	4.77	1,074,834,922.40
2：关联方组合	984,367.08	0.08			984,367.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35,909.15	1.48	3,384,982.43	18.26	15,150,926.72
合计	1,253,493,464.24	100.00	57,280,140.76		1,196,213,323.48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019,709.43	15.26			165,019,709.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7,526,990.27	83.00	43,649,004.33		853,877,985.94
1：账龄分析组合	885,392,054.32	81.88	43,649,004.33	4.93	841,743,049.99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2：关联方组合	12,134,935.95	1.12			12,134,935.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75,707.04	1.74	3,332,899.26	17.75	15,442,807.78
合计	1,081,322,406.74	100.00	46,981,903.59		1,034,340,503.15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UROBINDO PHARMA LIMITED	42,440,268.83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OTSUKA CHEMICAL(INDIA)PVT.LTD	9,153,900.00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COPMED PHARMACEUTICALS	8,877,456.92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295,690.03			关联方预计可收回
ALKEM LABORATORIES LTD	5,682,579.57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RAJASTHAN ANTIBIOTICS LTD	5,225,327.50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LUPIN LIMITED	4,263,402.00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DEL TRADE INTERNATIONAL (P)LIMITED	4,018,750.55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NECTAR LIEESCIENCES,LTD	3,576,760.00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ASSOCIATED BIOTECH	2,973,574.47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RAM PHARMACEUTICAL INDUSTRIES CO., LTD	2,798,237.40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HETERO LABS LTD	2,424,943.00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新加坡 Glosel Singapore Pte Ltd	2,339,460.01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G.C CHEMIE PHARMIE LTD	2,157,705.00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DHANUKA LABORTORIES LTD	2,015,052.00			信用证预计可收回
合计	105,243,107.28			

（3）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91,604,928.37	42,015,069.78	3.85
1-2年（含2年）	25,335,223.20	2,534,543.68	10.00
2-3年（含3年）	1,662,336.58	413,431.12	24.87
3-4年（含4年）	1,200,111.47	595,805.75	49.65
4-5年（含5年）	712,782.12	411,418.58	57.72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5年以上	8,214,698.99	7,924,889.42	96.47
合计	1,128,730,080.73	53,895,158.33	

（4）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984,367.08		
合计	984,367.08		

（5）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900,393.35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02,156.18

本期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五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无法收回	否
沈阳康诺华医药有限公司	457,080.00	无法收回	否
崇明县庙镇卫生院	257,618.43	无法收回	否
上海宝亚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79,603.40	无法收回	否
上海市宝山区横沙乡卫生院	158,403.62	无法收回	否
常州市康泰医药有限公司	108,380.00	无法收回	否
沈阳金贸医药有限公司	107,48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768,565.45		

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已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7）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AUROBINDO PHARMA LIMITED	否	58,590,466.72	1年以内	4.67	2,929,523.34
上海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否	49,549,400.00	1年以内	3.95	2,477,470.00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Joint force pharmaceutical ltd.	否	39,689,885.35	1年以内	3.17	1,984,494.27
上海中维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24,221,899.45	1年以内	1.93	1,211,094.97
FARMACUBA	否	19,668,513.47	1年以内	1.57	983,425.67
合计		191,720,164.99		15.29	9,586,008.25

（8）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9）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情况。

4.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18,386,083.44	75.58	120,234,085.99	75.63
1-2年（含2年）	13,794,973.58	8.81	37,408,450.61	23.53
2-3年（含3年）	23,987,610.68	15.31	522,389.35	0.33
3年以上	475,721.70	0.30	816,103.22	0.51
合计	156,644,389.40	100.00	158,981,029.17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商丘市梁园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17,066,000.00	2至3年	合约尚未履行完成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00	2-3年	合作项目未验收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国源国药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年	未结算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大同市开发区科德林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831,183.45	1-2年	合约尚未履行完成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中化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2,192,840.90	1-2年	合约尚未履行完成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华晨药业有限公司	890,457.00	1-2年	未结算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707,500.00	1-2年	未结算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358,500.00	1-2年	未结算
合计		32,246,481.35		

（3）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商丘市梁园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7,066,000.00	2至3年	10.89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3,726,407.83	1年以内	8.76
上海华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81,624.30	1年以内	5.22
安徽华善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89,868.08	1年以内	4.59
上海海芬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16,042.40	1年以内	3.71
合计		51,979,942.61		33.17

5. 应收利息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72,150.00	7,975.01
应收国控现金池利息		734,288.06
合计	72,150.00	742,263.07

6.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16,192,645.89	21,192,645.89
合计	16,192,645.89	21,192,645.89

7. 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126,858.81	67.31			108,126,858.8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183,874.75	27.50	15,102,690.12		29,081,184.63
1：账龄分析法组合	44,183,874.75	27.50	15,102,690.12	34.18	29,081,184.63
2：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36,982.80	5.19	2,002,144.19	24.02	6,334,838.61
合计	160,647,716.36	100.00	17,104,834.31		143,542,882.05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562,874.80	23.78	1,183,260.84	1.09	107,379,613.9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2,324,829.08	74.99	13,568,591.12		328,756,237.96
1：账龄分析法组合	252,788,135.43	55.38	13,568,591.12	5.37	239,219,544.31
2：关联方组合	89,536,693.65	19.61			89,536,693.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92,417.20	1.23	2,472,080.21	44.20	3,120,336.99
合计	456,480,121.08	100.00	17,223,932.17		439,256,188.91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1,126,764.99			预计不能收回的部分已计提预计负债，详见“七、38”预计负债描述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4,5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汕头市达濠区财政局	8,500,000.00			购地保证金，预计可收回
山西省电力公司大同县供电支公司	2,000,093.82			电费押金预计可以收回
海济太信太德医疗器械(湖南)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收保证金， 无回款风险， 不计提坏账。
合计	108,126,858.81			

（3）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887,159.18	1,101,409.58	4.25
1-2年（含2年）	1,793,879.60	179,387.96	10.00
2-3年（含3年）	1,272,610.57	308,705.23	24.26
3-4年（含4年）	2,423,914.68	1,210,895.15	49.96
4-5年（含5年）	981,910.77	490,227.61	49.93
5年以上	11,824,399.95	11,812,064.59	99.90
合计	44,183,874.75	15,102,690.12	

（4）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5,110.32元，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10,295.23元。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3,692.31元。

（6）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备用金	8,264,460.91	7,407,076.74
保证金/押金	38,030,720.36	38,533,538.23
往来款	95,149,344.28	387,400,093.23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9,203,190.81	13,139,412.88
合计	160,647,716.36	456,480,121.08

（7）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81,126,764.99	1年以内	50.5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4,500,000.00	3-4年	9.03	
汕头市濠江区财政局	购地保证金	8,500,000.00	5年以上	5.29	
汕头经济特区华茵生物工程公司	股权转让款	7,000,000.00	5年以上	4.36	
AUROBINDO PHARMA LIMITED	往来款	4,049,021.99	3-4年	2.52	1,263,911.14
合计		115,175,786.98		71.70	1,263,911.14

（8）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9）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情况。

8.存货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6,940,942.34	13,804,879.00	613,136,063.34
在产品	382,760,953.10		382,760,953.10
库存商品	717,366,141.53	38,020,168.33	679,345,973.20
周转材料	32,066,489.82		32,066,489.82
委托加工物资	5,271,507.26		5,271,507.26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2,622,799.98		2,622,799.98
其他	594,618.87		594,618.87
合计	1,767,623,452.90	51,825,047.33	1,715,798,405.57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7,205,441.70	9,519,400.00	627,686,041.70
在产品	559,971,386.04		559,971,386.04
库存商品	740,061,079.70	40,259,204.14	699,801,875.56
周转材料	31,708,212.84		31,708,212.84
委托加工物资	5,818,310.10		5,818,310.10
发出商品	8,997,717.83		8,997,717.83
其他	10,511,383.92		10,511,383.92
合计	1,994,273,532.13	49,778,604.14	1,944,494,927.99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原材料	9,519,400.00	6,965,366.11		2,868,579.59	2,868,579.59	13,616,186.5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0,259,204.14	8,401,119.39		10,451,462.72	10,451,462.72	38,208,860.81
周转材料						
合计	49,778,604.14	15,366,485.50		13,320,042.31	13,320,042.31	51,825,047.33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26,370,430.05	69,070,035.56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待处理流动资产	90,643.38	21,947.6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合计	46,461,073.43	129,091,983.19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009,025.57	196,041.80	10,812,983.77	11,009,025.57	196,041.80	10,812,983.77
其中：按成本计量	11,009,025.57	196,041.80	10,812,983.77	11,009,025.57	196,041.80	10,812,983.77
合计	11,009,025.57	196,041.80	10,812,983.77	11,009,025.57	196,041.80	10,812,983.77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市新特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312,983.77			6,312,983.77
武汉新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4,000,000.00
新疆和硕麻黄素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巴州分厂)	196,041.80			196,041.80
合计	11,009,025.57			11,009,025.57

接上表：

项目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市新特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68	
武汉新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625	
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	
新疆和硕麻黄素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巴州分厂)	196,041.80			196,041.80	2.73	
合计	196,041.80			196,041.80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65,360,882.93		
合计	65,360,882.93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3,343,406.27			5,000,000.00
合计	3,343,406.27			5,000,000.00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68,704,289.20	
合计			68,704,289.20	

12. 投资性房地产

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1,046,702.16			21,046,702.16
房屋、建筑物	21,046,702.16			21,046,702.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8,195,399.21	31,637.03		18,227,036.24
房屋、建筑物	18,195,399.21	31,637.03		18,227,036.24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851,302.95			2,819,665.92
房屋、建筑物	2,851,302.95			2,819,665.92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期末尚未办理完毕房屋产权证书的房屋原值为182,400.00元，净值为75,982.40元，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13.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 287, 045, 031. 30	4, 342, 925, 215. 28	68, 611, 871. 75
2. 本期增加金额	77, 622, 236. 03	135, 424, 870. 77	1, 013, 464. 76
其中：购置	768, 693. 38	8, 863, 499. 11	672, 588. 70
在建工程转入	76, 853, 542. 65	126, 561, 371. 66	340, 876. 06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 508, 294. 17	5, 734, 385. 54	2, 046, 179. 89
其中：处置或报废	168, 293, 728. 87	5, 734, 385. 54	2, 046, 179. 89
其他	2, 214, 565. 30		
4. 期末余额	3, 194, 158, 973. 16	4, 472, 615, 700. 51	67, 579, 156. 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8, 291, 575. 38	1, 378, 914, 278. 47	39, 050, 953. 60
2. 本期增加金额	44, 778, 106. 11	121, 505, 696. 30	2, 194, 573. 50
其中：计提	44, 778, 106. 11	121, 505, 696. 30	2, 194, 573. 50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0, 969, 357. 64	3, 891, 330. 26	1, 526, 344. 73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 969, 357. 64	3, 891, 330. 26	1, 526, 344. 73
其他			
4. 期末余额	532, 100, 323. 85	1, 496, 528, 644. 51	39, 719, 182. 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 761, 865. 61	33, 010, 581. 86	978, 136. 23
2.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460, 171. 68	22, 344. 32
其中：处置或报废		460, 171. 68	22, 344. 32
其他			
4. 期末余额	8, 761, 865. 61	32, 550, 410. 18	955, 791. 9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653, 296, 783. 70	2, 943, 536, 645. 82	26, 904, 182. 34
2. 期初账面价值	2, 769, 991, 590. 31	2, 931, 000, 354. 95	28, 582, 781. 92

接上表：

项目	通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通用设备	其他	合计
1. 期初余额	413, 448, 590. 06	848, 493, 492. 12	8, 960, 524, 200. 51
2. 本期增加金额	7, 822, 426. 71	167, 698, 583. 17	389, 581, 581. 44
其中：购置	3, 192, 114. 05	150, 919, 740. 19	164, 416, 635. 43
在建工程转入	4, 630, 312. 66	16, 778, 842. 98	225, 164, 946. 01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254, 053. 94		179, 542, 913. 54
其中：处置或报废	1, 254, 053. 94		177, 328, 348. 24
其他			2, 214, 565. 30
4. 期末余额	420, 016, 962. 83	1, 016, 192, 075. 29	9, 170, 562, 868. 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7, 266, 540. 45	154, 711, 876. 40	2, 318, 235, 224. 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 696, 644. 82	37, 787, 411. 14	224, 962, 431. 87
其中：计提	18, 696, 644. 82	37, 787, 411. 14	224, 962, 431. 87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166, 376. 16		27, 553, 408. 79
其中：处置或报废	1, 166, 376. 16		27, 553, 408. 79
其他			
4. 期末余额	254, 796, 809. 11	192, 499, 287. 54	2, 515, 644, 247. 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72, 425. 39	648. 94	43, 523, 658. 03
2.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482, 516. 00
其中：处置或报废			482, 516. 00
其他			
4. 期末余额	772, 425. 39	648. 94	43, 041, 142. 0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4, 447, 728. 33	823, 692, 138. 81	6, 611, 877, 479. 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5, 409, 624. 22	693, 780, 966. 78	6, 598, 765, 318. 18

（2）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专用设备	44, 589, 280. 11	34, 152, 490. 81	8, 630, 298. 05	1, 806, 491. 25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通用设备	1,494,163.25	1,415,131.55	19,265.18	59,766.52
合计	46,083,443.36	35,567,622.36	8,649,563.23	1,866,257.77

（3）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专用设备	1,079,980,864.39	419,589,235.87	660,391,628.52
运输设备	2,127,975.07	911,924.89	1,216,050.18
通用设备	14,682,477.27	5,002,576.43	9,679,900.84
合计	1,096,791,316.73	425,503,737.19	671,287,579.54

（4）本期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江兴路1号办公楼	4,500,000.00	1,756,293.95	2,743,706.05	存在纠纷部分款项未付，故一直未办妥
房屋及建筑物	65,991,099.05	3,409,626.28	62,581,472.77	项目工期较长，手续较为复杂，未能及时办妥房产权证
房屋及建筑物	2,169,538.70	1,132,656.35	1,036,882.35	收购民营企业取得土地，手续复杂，资料尚未备齐
房屋及建筑物	86,087,945.68	7,233,803.02	78,854,142.66	因工程决算尚未完成
房屋及建筑物	10,032,228.37	1,985,683.11	8,046,545.26	产权证尚未办理下来
合计	168,780,811.80	15,518,062.71	153,262,749.09	

注：上述表格数据不包含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和国药集团工业有限的数据。截至2016年4月30日，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未办妥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净值分别为205,370,072.32元、12,160.00元。

14.在建工程

（1）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国药中联光谷生物城基建工程	225,061,494.31		225,061,494.31	216,942,730.18		216,942,730.18
海门新厂工程	26,659,324.52		26,659,324.52			
现代哈森仓库及道路等公用系统项目	9,346,377.81		9,346,377.81	9,616,705.05		9,616,705.05
国药容生新厂建设工程	1,207,433.80		1,207,433.80	1,162,090.80		1,162,090.8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疆制药塑瓶、软袋输液项目	134,396,237.12		134,396,237.12	123,837,995.59		123,837,995.59
威奇达阿莫西林扩产项目	5,387,955.79		5,387,955.79	44,695,949.43		44,695,949.43
国工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的综合原料药车间、危险化学品库扩建工程等	45,180,076.34		45,180,076.34	44,082,421.80		44,082,421.80
威奇达中水回用工程	36,052,280.73		36,052,280.73	30,051,837.22		30,051,837.22
威奇达菌渣干燥处理项目				22,944,975.36		22,944,975.36
新疆制药年产 1000 吨地产中药材提取物 GMP 建设项目	20,341,228.05		20,341,228.05	20,177,405.14		20,177,405.14
威奇达水气新增盐水系统，循环水系统	154,252.57		154,252.57	16,141,218.71		16,141,218.71
致君制药公司技改项目	12,987,317.66		12,987,317.66	12,468,050.72		12,468,050.72
锅炉煤改气技改项目				9,561,177.36		9,561,177.36
威奇达青霉素制剂车间项目	13,623,990.31		13,623,990.31	2,866,288.44		2,866,288.44
威奇达头孢粉针搬迁项目				2,229,148.64		2,229,148.64
坪山项目一期	128,839,404.14		128,839,404.14	129,597,181.05		129,597,181.05
威奇达锅炉烟气改造项目	14,902,654.05		14,902,654.05			
威奇达固废异味处理项目	17,607,493.75		17,607,493.75			
其他	90,626,179.28		90,626,179.28	148,200,141.61		148,200,141.61
合计	782,373,700.23		782,373,700.23	834,575,317.10		834,575,317.1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国药中联光谷生物城基建工程	430,000,000.00	216,942,730.18	28,751,197.47	20,632,433.34	
海门新厂工程	720,000,000.00		26,659,324.52		
现代哈森仓库及道路等公用系	12,000,000.00	9,616,705.05	928,323.34		1,198,650.58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统项目					
国药容生新厂建设工程	240,000,000.00	1,162,090.80	45,343.00		
新疆制药塑瓶、软袋输液项目.	155,163,600.00	123,837,995.59	10,558,241.53		
威奇达阿莫西林扩产项目	66,650,000.00	44,695,949.43	20,936,266.99	55,278,335.98	4,965,924.65
国工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的综合原料药车间、危险化学品库扩建工程等	65,536,900.00	44,082,421.80	1,577,127.05		479,472.51
威奇达中水回用工程	47,293,600.00	30,051,837.22	6,000,443.51		
威奇达菌渣干燥处理项目	21,683,000.00	22,944,975.36		22,944,975.36	
新疆制药年产 1000 吨地产中药材提取物 GMP 建设项目	24,960,000.00	20,177,405.14	163,822.91		
威奇达水气新增盐水系统，循环水系统	22,000,000.00	16,141,218.71	5,446,801.63	21,433,767.77	
致君制药公司技改项目	105,810,000.00	12,468,050.72	1,395,522.94	876,256.00	
锅炉煤改气技改项目	14,920,000.00	9,561,177.36		9,561,177.36	
威奇达青霉素制剂车间项目	47,170,000.00	2,866,288.44	10,757,701.87		
威奇达头孢粉针搬迁项目	50,000,000.00	2,229,148.64	3,373,455.10		5,602,603.74
坪山项目-一期	631,370,000.00	129,597,181.05	37,310,496.12	38,068,273.03	
威奇达固废异味处理项目	19,200,000.00		17,907,493.75		300,000.00
威奇达锅炉烟气改造项目	16,086,000.00		14,902,654.05		
其他		148,200,141.61	50,582,180.33	56,369,727.17	51,786,415.49
合计	2,689,843,100.00	834,575,317.10	237,296,396.11	225,164,946.01	64,333,066.97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国药中联光谷生物城基建工程	84.00	84.00%	33,082,043.43	5,217,955.56	5.0400	借款、自筹	225,061,494.31
海门新厂工程	4.00	4.00%					26,659,324.52
现代哈森仓库及道路等公用系统项目	88.00	88.00%				自筹	9,346,377.81
国药容生新厂建设工程	94.00	94.00%					1,207,433.80
新疆制药塑瓶、软袋输液项目.	86.62	86.62%				自有资金	134,396,237.12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威奇达阿莫西林扩产项目	100.00	80.00%	1,319,797.44			借款、自筹	5,387,955.79
国工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的综合原料药车间、危险化学品库扩建工程等	70.50	90.00%				自筹	45,180,076.34
威奇达中水回用工程	76.00	90.00%	1,549,177.33			借款、自筹	36,052,280.73
威奇达菌渣干燥处理项目	106.00	100.00%	1,279,542.31			借款、自筹	
新疆制药年产 1000 吨地产中药材提取物 GMP 建设项目	82.00	82.00%				自筹	20,341,228.05
威奇达水气新增盐水系统，循环水系统	97.00	80.00%	604,303.12			借款、自筹	154,252.57
致君制药公司技改项目	48.00	59.00%				自筹	12,987,317.66
锅炉煤改气技改项目	64.00					借款、自筹	
威奇达青霉素制剂车间项目	83.00	90.00%	2,185,864.94			借款、自筹	13,623,990.31
威奇达头孢粉针搬迁项目			480,336.41			借款、自筹	
坪山项目-一期	86.00	86.00%	21,084,398.60	1,298,851.37	0.0533	借款、自筹	128,839,404.14
威奇达固废异味处理项目	47.00	70.00%				自筹、贷款	17,607,493.75
威奇达锅炉烟气改造项目	42.00	70.00%				自筹、贷款	14,902,654.05
其他						借款、自筹	90,626,179.28
合计			61,585,463.58	6,516,806.93			782,373,700.23

注：其他减少主要为试生产收入冲减在建工程及在建工程分类调整减少。

15.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27,507,182.26	27,847,562.6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5,607,250.76	6,580,353.73
合计	33,114,433.02	34,427,916.37

16.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打印一体机	520.80	
低温循环泵	1,872.00	
依维柯厢式货车_x000D_	5,954.08	
合计	8,346.88	

17.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875,973.40	665,137,198.09	59,871,886.77
2.本期增加金额	243,893.29	11,803,263.68	960,000.00
其中：本期购置	243,893.29	11,803,263.68	96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本期处置			
4.期末余额	14,119,866.69	676,940,461.77	60,831,886.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99,338.86	81,954,010.33	32,788,478.38
2.本期增加金额	781,956.38	5,073,877.26	3,147,369.29
其中：本期计提	781,956.38	5,073,877.26	3,147,369.29
3.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本期处置			
4.期末余额	8,381,295.24	87,027,887.59	35,935,847.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02.37		
2.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本期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本期处置			
4.期末余额	2,002.3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36,569.08	589,912,574.18	24,896,039.10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2. 期初账面价值	6, 274, 632. 17	583, 183, 187. 76	27, 083, 408. 39

接上表：

项目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5, 246, 729. 91	6, 329, 599. 60	13, 222, 747. 24	933, 684, 135. 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 000. 00		450, 000. 00	13, 757, 156. 97
其中：本期购置	300, 000. 00		450, 000. 00	13, 757, 156. 97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本期处置				
4. 期末余额	175, 546, 729. 91	6, 329, 599. 60	13, 672, 747. 24	947, 441, 291. 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6, 525, 588. 44	5, 769, 864. 92	7, 549, 162. 33	212, 186, 443. 26
2. 本期增加金额	6, 179, 130. 54	35, 318. 32	210, 919. 80	15, 428, 571. 59
其中：本期计提	6, 179, 130. 54	35, 318. 32	210, 919. 80	15, 428, 571. 59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本期处置				
4. 期末余额	82, 704, 718. 98	5, 805, 183. 24	7, 760, 082. 13	227, 615, 014. 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002. 37
2.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本期处置				
4. 期末余额				2, 002. 3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 842, 010. 93	524, 416. 36	5, 912, 665. 11	719, 824, 274. 76
2. 期初账面价值	98, 721, 141. 47	559, 734. 68	5, 673, 584. 91	721, 495, 689. 38

注：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芜湖市国土资源局与子公司芜湖三益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上述划拨地土地使用权补办出让手续，使用权出让年期为 50 年，出让年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芜湖三益预付土地使用权受让价款 5, 397, 850. 00 元，尚未完成土地使用权证变更手续。

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芜湖三益账面价值为 5, 075, 097. 85 元(原值为 5, 776, 560. 96 元)的土地使用权人仍为“芜湖三益制药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土地之用权人的更名手续。

18.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	
费用化支出		80,207,205.50		80,207,205.50		
资本化支出	73,837,295.01	14,204,218.56				88,041,513.57
合计	73,837,295.01	94,411,424.06		80,207,205.50		88,041,513.57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根据行业和企业实际情况，该阶段为项目的调查、研究、试验活动阶段，尚未形成研究成果或研究成果尚存在较大风险，临床批件的取得不具把握或中试之前。开发阶段：根据行业和企业实际情况，该阶段为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取得初步研究成果后，该研究成果具有实质性改进或创新，风险较为可控，预期能够取得临床批件的把握较大或中试之后。

19.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74,795,545.34			74,795,545.34
国药集团新疆金兴甘草制品有限公司	2,580,645.91			2,580,645.91
合计	77,376,191.25			77,376,191.25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2,622,595.95			2,622,595.95
合计	2,622,595.95			2,622,595.95

（3）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期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其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以分摊的商誉账面价值为限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公司本期预计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所采用的折现率为12.85%。

2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2,819,854.85		73,721.72		2,746,133.13
青海制药厂房装修改造	842,786.84		8,513.00		834,273.84
金石制药西边仓库临建用房工程	302,758.52		121,103.44		181,655.08
金石制药车间土建修缮工程	220,040.66		58,657.93		161,382.73
金石制药无菌原料车间净化工程	1,942,002.10		138,677.07		1,803,325.03
金石制药仓库工程设计费	202,265.35		16,181.23		186,084.12
芜湖三益厂区改造	986,881.22		151,665.48		835,215.74
坪山制药模具费	74,430.26		27,065.52		47,364.74
GMP厂房技改工程		3,160,000.00	210,666.67		2,949,333.33
合计	7,391,019.80	3,160,000.00	806,252.06		9,744,767.74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7,817,301.79	17,763,400.96	87,572,019.33	15,061,214.25
可抵扣亏损	10,298,373.51	2,574,593.38	11,190,052.32	2,797,513.08
预提费用	47,213,783.66	7,945,899.13	50,014,212.95	8,160,257.56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2,513,244.83	2,845,668.01	7,943,232.71	1,985,808.18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374,400.00	206,160.00	1,837,100.00	275,565.00
应付职工薪酬	22,247,966.48	4,488,690.90	23,950,401.95	4,497,040.31
递延收益	59,499,660.42	8,924,949.06	65,371,554.78	9,805,733.22
合计	250,964,730.69	44,749,361.44	247,878,574.04	42,583,131.60

（2）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容生制药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5,302,383.93	14,295,357.59	98,299,810.07	14,744,971.51
青海制药评估减值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13,529.40	1,967,029.41	13,599,964.40	2,039,994.66
金石制药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6,319,031.28	9,079,757.82	37,352,763.96	9,338,190.99
合计	144,734,944.61	25,342,144.82	149,252,538.43	26,123,157.16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264,234.04	110,280,681.94
可抵扣亏损	147,137,252.86	109,801,950.55
合计	260,401,486.90	220,082,632.49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6年	9,692,813.05	11,397,589.56
2017年	4,661,182.52	4,693,736.72
2018年	5,216,842.29	6,035,954.40
2019年	17,388,348.74	17,388,348.74
2020年	70,286,321.13	70,286,321.13
2021年	39,891,745.13	
合计	147,137,252.86	109,801,950.55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融资租回递延资产	4,671,194.33	5,731,984.24
预付高可靠供电电费	9,920,000.11	10,346,666.75
预付土地款	5,397,850.00	10,540,506.00
预付研发支出	10,800,227.38	10,800,227.38
购买培美曲塞二钠		
星鲨制药八项转让技术		960,000.00
待处理非流动资产-灭菌物料		
预付工程设备款	5,246,788.41	2,138,931.77
合计	36,036,060.23	40,518,316.14

23. 短期借款

（1）按借款条件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9,000,000.00	35,000,000.00
抵押借款		14,500,000.00
保证借款	876,983,333.33	684,950,000.00
信用借款	90,000,000.00	289,000,000.00
合计	1,175,983,333.33	1,023,450,000.00

（2）期末无重要的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4.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	1,374,400.00	1,837,100.00
合计	1,374,400.00	1,837,100.00

注：衍生金融负债系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因2014年当时外汇汇率下跌时，为了降低汇兑损益而同银行签定了外汇买卖双方对将来要交易的外汇币种、数额、汇率等达成协议。

25.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3,183,633.09	795,085,538.04
商业承兑汇票	1,997,000.00	21,505,879.00
合计	465,180,633.09	816,591,417.04

注：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6. 应付账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40,589,417.49	159,035,817.74
应付采购货款	771,049,290.78	770,168,510.78
合计	911,638,708.27	929,204,328.52

（2）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尉犁县兴盛生物添加剂有限公司	10,700,000.00	尚未结算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921,025.50	尚未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商丘市应鑫包装有限公司	5,438,424.57	尚未结算
商丘市新先锋药业有限公司	5,343,106.18	尚未结算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3,869,500.00	尚未结算
河南杲祥实业有限公司	2,990,000.00	尚未结算
郑州健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11,416.52	尚未结算
广东金孟药业有限公司	1,997,229.59	尚未结算
安徽省阜阳市康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1,533.26	尚未结算
济源金康达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334,326.87	尚未结算
上海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项目）	1,178,911.44	尚未结算
中国第一冶金建设公司	1,049,533.40	尚未结算
合计	44,535,007.33	

27. 预收款项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1,247,002.78	293,065,771.95
合计	201,247,002.78	293,065,771.95

（2）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江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646,666.69	预收租金按期摊销
合计	1,646,666.69	

28. 应付职工薪酬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40,448,223.77	368,060,741.35	408,675,202.51	99,833,762.61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6,405,226.61	36,622,024.12	34,081,270.65	8,945,980.08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1,403,062.68	354,757.95	460,455.10	1,297,365.5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497,000.00		732,245.10	1,764,754.90
合计	150,753,513.06	405,037,523.42	443,949,173.36	111,841,863.12

（2）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	90,917,399.63	314,770,073.63	354,043,710.48	51,643,762.7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贴和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3,823,402.89	17,804,764.42	19,422,957.25	2,205,210.06
三、社会保险费	1,594,002.70	15,483,462.33	16,435,192.28	642,272.7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203,439.12	13,179,003.09	14,048,224.56	334,217.65
2. 工伤保险费	298,211.29	1,301,588.26	1,351,146.09	248,653.46
3. 生育保险费	92,352.29	1,002,470.98	1,035,421.63	59,401.64
4. 其他		400.00	400.00	
四、住房公积金	12,420.00	10,963,660.78	10,769,399.78	206,68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100,998.55	8,506,171.14	7,472,380.80	45,134,788.89
六、其他短期薪酬		532,609.05	531,561.92	1,047.13
合计	140,448,223.77	368,060,741.35	408,675,202.51	99,833,762.61

（3）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185,608.06	32,832,373.49	29,202,168.67	7,815,812.88
失业保险	1,832,473.80	2,094,156.72	3,292,370.05	634,260.47
企业年金缴费	387,144.75	1,695,493.91	1,586,731.93	495,906.73
合计	6,405,226.61	36,622,024.12	34,081,270.65	8,945,980.08

（4）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60,455.10	1,297,365.53
合计	460,455.10	1,297,365.53

（5）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732,245.10	1,764,754.90
合计	732,245.10	1,764,754.90

2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增值税	10,221,352.79	15,717,703.47
2. 营业税	203,486.54	354,497.45
3. 企业所得税	44,479,185.93	38,907,194.36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8,289.76	4,081,960.70
5. 房产税	3,507,112.10	1,765,179.92
6. 土地使用税	727,648.25	1,237,999.97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7. 个人所得税	5,244,317.45	3,278,056.92
8. 教育费附加	2,534,148.51	3,494,035.58
9. 其他税费	714,439.00	1,110,968.87
合计	70,429,980.33	69,947,597.24

30. 应付利息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755,576.80	1,945,505.0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48,010.44	754,414.93
职工集资借款利息	362,521.23	157,617.80
合计	7,466,108.47	2,857,537.74

（2）期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情况。

3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583,181.17	3,534,326.67
合计	7,583,181.17	3,534,326.67

32. 其他应付款

（1）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48,398,094.35	45,244,298.37
出口未认证进项税	14,669,607.56	5,071,858.56
定向增发认购保证金	87,500,002.41	
房租	2,901,033.30	2,871,004.23
市场推广费	13,231,900.99	6,489,368.78
水电费	6,617,378.67	9,248,638.38
往来款	127,987,690.42	127,232,380.55
维修费	14,669,607.56	7,538,354.76
预提销售费用	177,929,413.28	183,024,889.26
运输费	8,648,991.37	11,848,070.42
政府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专项基金	29,846,000.00	29,976,000.00
代收、代缴款项	8,310,243.75	9,684,495.29
模拟重组购买标的资产应付现金对价	65,212,500.00	65,212,500.00
芜湖三益应付原自然人股东款项（注）	4,364,029.78	
其他	125,945,498.98	119,096,216.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739,231,992.42	625,538,074.60

注：于2016年4月26日，经芜湖三益股东会决议并经由前自然人股东确认上述应当支付给前自然人股东的净利润合计5,455,037.23元。截至2016年4月30日，上述应当支付给自然人股东的净利润尚未支付，其中计入其他应付款4,364,029.78元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计入应交税金1,091,007.45元。

（2）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16,080,000.00	未结算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1,186,085.64	未结算
养老互助会	5,101,280.00	未结算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7,487,283.79	未结算
大同市财政局	5,000,000.00	未结算
广东振群药业有限公司	4,646,783.00	未结算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3,000,000.00	未结算
湖北天隆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未结算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250,000.00	未结算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1,120,000.00	未结算
江西笃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未结算
合计	57,871,432.43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8,000,000.00	786,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7,003,797.21	38,920,450.36
1年内到期的产品促销积分	2,880,000.00	3,510,000.00
合计	667,883,797.21	828,430,450.36

34.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115,000,000.00	174,000,000.00	6.00%
抵押借款	437,000,000.00	407,000,000.00	4.90%-7.27%
保证借款	1,272,300,000.00	889,880,000.00	5.25%-6.90%
信用借款	1,357,000,000.00	1,357,000,000.00	5.83%-7.70%
合计	3,181,300,000.00	2,827,880,000.00	

35.长期应付款

性质分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271,594,862.14	308,662,943.99
预收搬迁补偿款-大同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53,000.00	20,253,000.00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科研划拨借款	2,160,000.00	2,160,000.00
合计	294,007,862.14	331,075,943.99

3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辞退福利	713,000.00	917,000.00
二、其他长期福利	21,753,000.00	21,549,000.00
合计	22,466,000.00	22,466,000.00

（2）离职后福利中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a.设定受益计划的特征及与之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向部分职工提供其他长期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

b.设定受益计划对未来现金流量金额、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

项目	本期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一、期初余额	-24,250,000.00		24,25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当期服务成本			
2.利息净额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重新计量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2.计划资产回报（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3.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计入利息金额的除外）			
四、其他变动			
1.结算时消除的负债			
2.已支付的福利			
五、期末余额	-24,250,000.00		24,250,000.00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一、期初余额	-25,084,000.00		25,084,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874,000.00		1,874,000.00
1.当期服务成本	-1,043,000.00		1,043,000.00
2.利息净额	-831,000.00		831,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重新计量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2,708,000.00		-2,708,000.00
1.结算时消除的负债			
2.已支付的福利	2,708,000.00		-2,708,000.00
五、期末余额	-24,250,000.00		24,250,000.00

c.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依赖的重大精算假设及有关敏感性分析

精算估计的重大假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2.75%
死亡率		注2
预计平均寿命		58.00

注1：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收益率确定。

注2：预计死亡率采用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人寿寿险业年金生命表（CLA 2000-2003）相关数据计算。

37.专项应付款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拆迁安置补偿款	1,076,251.00			1,076,251.00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300,000.00			300,000.00
企业信息化重点项目资助	52,000.00			52,000.00
ERP系统建设资金	435,000.00			435,000.00
合计	2,043,251.00			2,043,251.00

38.预计负债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27,126,764.99	27,126,764.9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7,126,764.99	27,126,764.99

（2）重要的预计负债

2014年3月，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与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宽景公司”）签订代理进口协议，为其代理进口大宗化工产品。2015年12月22日，现代营销向公司汇报了代理宽景公司进口的16笔货物货权发生灭失的情况。后续公司了解到以上16笔货权在未经现代营销批准、未取得宽景公司货款的情况下被宽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黄程私自转移至宽景公司的关联公司博威石化（香港）有限公司，并拒绝透露货物及资金的情况，造成了存货的灭失。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宽景公司81,126,764.99元。2015年5月上海市公安经侦总队已对黄程等相关人员以涉嫌合同诈骗罪予以立案、侦查，并对涉案主要人员的财产进行了冻结。根据上海市丁孙黄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综合黄程被查封的资产情况考虑，认为可追回的有效资产金额约为5,400.00万元，其余27,126,764.99元公司计提预计负债，最终以司法机关认定及追回的金额为准。截至审计报告日，此案尚未作出判决。

39.递延收益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8,436,469.33	8,143,502.53	7,335,940.81	209,244,031.05	政府拨款
产品促销积分	17,162,582.34		1,529,623.65	15,632,958.69	产品促销
合计	225,599,051.67	8,143,502.53	8,865,564.46	224,876,989.74	

（2）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型原料药及中间体项目政府补贴	17,760,000.00		640,000.00		17,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哈森家园公租房中央补助专项资金	17,622,944.28		311,910.52		17,311,033.76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支付购地返还款	15,690,029.64		112,824.68		15,577,204.96	与资产相关
国家基本药物生产基地项目拨款	15,680,000.00				15,6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塑瓶、非 PVC 膜软袋输液项目	13,550,000.00				13,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11 万变电站投资资金	13,428,085.00		895,205.67		12,532,879.33	与资产相关
头孢固体制剂国际化发展项目	11,742,379.25		602,546.31		11,139,832.9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天然提取辅助生殖药物产业化项目	11,147,500.00				11,147,500.00	与资产相关
专利到期药物盐酸奈必洛尔的技术再创新	7,830,550.00				7,830,550.00	与收益相关
心血管系统靶向药物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0,392,533.33		292,716.96		10,099,816.37	与资产相关
GMP 改造拨款	5,739,999.95		218,666.68		5,521,333.27	与资产相关
瑞普拉生产片研发项目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改气”工业生产锅炉补贴	4,800,000.00		127,200.00		4,672,8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联药业中医药产业园建设项目	4,210,900.00				4,210,900.00	与资产相关
头孢粉针制剂欧盟 EU GMP 认证项目	3,815,792.34		180,991.62		3,634,800.72	与资产相关
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闵行区）注射用高纯度尿促性素临床研究	3,100,000.00				3,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医药研发制造基地二期专项	3,056,300.89		273,773.32		2,782,527.57	与资产相关
新型头孢菌素工程实验室项目	3,046,340.57		305,348.20		2,740,992.37	与资产相关
米那普仑等新产品产业化能力建设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廊坊麻醉药品制剂工程	2,952,000.00		144,000.00		2,808,000.00	与资产相关
奥曲肽及注射剂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助	2,916,666.50		166,666.68		2,749,999.82	与资产相关
埃索美拉唑镁肠溶微丸产业化项目	2,436,037.10		396,008.90	624,990.80	1,415,037.40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支付的中小企业扶持基金	2,400,000.00		100,000.00		2,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抗肿瘤新产品及生产线建设拨款	2,098,349.96		77,716.68		2,020,633.28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青海宝鉴堂国药有限公司二期扩能改造项目	2,071,874.98		95,833.32		1,976,041.66	与资产相关
普伐他汀等降血脂药物的技术改造和关键技术研究	1,590,000.00				1,5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利伐沙班原料及片剂项目	1,500,000.00		640,000.00		8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酮生产线补助	1,240,000.19		16,080.40		1,223,919.79	与资产相关
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两个注射剂车间 GMP 改造项目）	1,226,077.49		388,353.96		837,723.53	与资产相关
塑瓶、软袋输液项目生产线专项资金(自治区经信委技改专项)	1,200,000.00	3,866,486.00			5,066,486.00	与资产相关
收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高新技术产业扶持（2015 年度闵行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扶持项		1,725,000.00			1,7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项目补助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6,192,107.86	1,552,016.53	725,106.11		17,019,018.28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8,436,469.33	8,143,502.53	6,710,950.01	624,990.80	209,244,031.05	

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971,599,854.26	8,702,356,983.78
其他业务收入	128,171,643.01	285,255,320.36
合计	3,099,771,497.27	8,987,612,304.14
主营业务成本	1,866,551,008.96	5,587,350,884.35
其他业务成本	119,186,991.79	260,906,924.96
合计	1,985,738,000.75	5,848,257,809.31

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04,600.21	947,304.00	应税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43,140.87	36,927,716.51	应交流转税的 1%、5%、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36,786.26	30,626,042.85	应交流转税的 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其他	5,506.16	387,782.81	
合计	26,790,033.50	68,888,846.17	

42.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1,519.53	6,598.41
运输费	29,598,782.03	102,339,665.76
装卸费	99,818.12	297,196.19
仓储保管费	1,197,134.93	1,859,102.29
保险费	1,181,256.85	2,397,997.61
展览费	2,714,235.23	20,224,181.79
广告费	14,417,021.05	57,985,800.37
销售服务费	32,543,996.23	107,658,450.72
职工薪酬	70,791,699.82	166,621,062.92
业务经费	39,163,364.56	155,818,691.89
折旧费	580,866.72	1,804,430.18
修理费	26,308.77	216,405.50
样品及产品损耗	148,814.32	516,165.05
办公费	889,504.67	4,942,957.39
差旅费	112,252,109.58	233,036,430.09
会议费	836,250.30	9,017,084.78
交通费	567,991.52	6,414,236.63
其他	7,485,583.99	22,641,722.75
业务招待费	841,467.69	4,581,135.99
租赁费	946,058.87	4,310,141.40
进出口费用	2,537,801.98	5,075,988.67
合计	318,821,586.76	907,765,446.38

43.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191,385.01	332,179,964.20
保险费	2,322,213.22	6,433,960.04
折旧费	26,873,166.43	64,374,732.90
修理费	20,652,650.63	28,709,338.78
无形资产摊销	10,629,463.17	37,550,727.80
存货盘亏	83,924.62	677,530.66
业务招待费	719,053.65	5,669,710.30
差旅费	1,367,397.60	5,971,796.64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455,523.77	10,459,344.20
会议费	65,779.42	285,452.50
诉讼费	131,364.00	56,551.89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60,079.17	4,596,187.70
咨询费	1,980,383.25	7,109,592.00
研究与开发费	64,392,959.54	220,704,774.47
董事会费	8,482.30	3,804.50
排污费	29,652.77	280,102.69
税金	11,934,769.30	35,038,976.53
水电气费	3,923,116.95	12,031,944.77
物料消耗	1,776,128.00	10,301,496.34
交通费	1,810,410.92	9,968,504.05
停产损失	584,111.38	7,662,289.56
租赁费	3,637,617.30	6,763,545.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203,063.17	1,968,287.50
劳保费	1,043,152.54	421,378.27
其他	14,036,739.04	45,234,788.38
合计	274,912,587.15	854,454,781.90

44.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4,170,554.42	329,962,370.12
减：利息收入	5,867,258.43	18,376,234.70
汇兑损益	1,127,594.19	-38,335,947.82
其他	4,796,912.03	13,553,892.41
合计	94,227,802.21	286,804,080.01

4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12,784,987.80	-14,270,546.79
2. 存货跌价损失	15,366,485.50	38,827,470.95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283,645.31
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84,163.21
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002.37
合计	28,151,473.30	33,126,735.05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62,700.00	-352,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2,700.00	-352,000.00
合计	462,700.00	-352,000.00

47.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3,406.27	19,012,810.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66,502.0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1,852.06	1,439,824.15
其他		839,612.99
合计	3,465,258.33	25,258,749.82

4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310,343.03	5,848,205.43	310,343.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0,343.03	5,848,205.43	310,343.03
2. 政府补助	11,948,959.54	78,669,077.16	10,809,753.87
3. 债务重组利得		336,785.96	
4. 其他	1,826,934.82	16,350,668.30	1,826,934.82
合计	14,086,237.39	101,204,736.85	12,947,031.72

4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1,392.14	2,818,749.56	291,392.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1,392.14	2,818,749.56	291,392.1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4,000.00	158,000.00	134,000.00
3. 其他	979,407.93	30,136,964.93	979,407.93
合计	1,404,800.07	33,113,714.49	1,404,800.07

50. 所得税费用

（1）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71,934,568.78	170,038,569.01
其中：当期所得税	74,881,810.96	162,519,039.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	-2,947,242.18	7,519,529.07

（2）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7,739,409.25	1,081,312,377.5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160,911.39	162,196,856.63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68,979.83	11,024,484.28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851.15	-1,787,912.57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	-835,851.57	-4,846,845.92
不可抵扣的费用	-710,931.59	-8,414,519.6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445,576.09	-7,900,807.37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288.47	2,964,685.08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42,273.19	17,720,678.61
其他	-111,376.00	-918,050.04
所得税费用合计	71,934,568.78	170,038,569.01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5,261,800.48
其中：美元	6,300,942.76	6.4589	40,697,159.19
欧元	3,344,904.11	7.3439	24,564,641.29
应收账款			367,084,844.22
其中：美元	53,748,376.88	6.4589	347,155,391.43
欧元	2,678,210.96	7.3439	19,668,513.47
港币	313,402.98	0.8326	260,939.32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9,754,940.43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37,853,710.8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30,376,797.89	抵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2,467,305.97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借款
合计	1,190,452,755.15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川抗”）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医药制造	72.00		72.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伟生物”）	上海	上海	医药制造	55.00		55.00	设立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哈森”）	河南商丘	河南商丘	医药制造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威奇达”）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医药制造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工有限”）	北京	北京	医药制造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制药”）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医药制造	55.00		5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海制药”）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医药制造	52.92		52.92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金石”）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医药制造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一心”）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医药制造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三益”）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医药制造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君制药”）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医药制造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坪山制药”）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医药制造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贸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医药贸易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本公司主要经营地与注册地一致。

（2）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简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药中联	6.82	6.82	-1,189,343.91		9,257,923.48
国药川抗	28.00	28.00	952,961.58		13,668,496.98
天伟生物	45.00	45.00	33,493,623.54	13,500,000.00	206,535,653.02
现代哈森	49.00	49.00	-3,178,958.30	4,198,202.66	66,124,534.92
新疆制药	45.00	45.00	4,015,926.04		201,152,016.17
青海制药	47.08	47.08	6,262,179.13		104,682,022.50
国药一心	49.00	49.00	23,706,690.49		215,895,430.67
芜湖三益	49.00	49.00	163,349.58	2,672,968.24	19,920,540.40
致君制药	49.00	49.00	41,375,900.33	106,163,899.85	215,357,880.37
坪山制药	49.00	49.00	8,205,307.11		31,071,516.76
医贸公司	49.00	49.00	196,130.46	590,600.19	5,552,608.10
合计			114,003,766.05	127,125,670.94	1,089,218,623.37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国药中联	国药川抗	天伟生物	现代哈森	新疆制药	青海制药
流动资产	15,346.86	5,394.70	40,693.64	26,952.23	24,388.21	10,453.11
非流动资产	43,087.46	3,507.17	12,477.22	32,378.59	30,031.56	15,143.93
资产合计	58,434.32	8,901.87	53,170.86	59,330.82	54,419.77	25,597.04
流动负债	10,514.00	2,080.27	5,241.80	32,484.29	8,178.78	2,991.14
非流动负债	34,357.92	1,940.00	2,032.25	13,351.72	2,892.35	453.33
负债合计	44,871.92	4,020.27	7,274.05	45,836.01	11,071.13	3,444.47
营业收入	6,665.11	2,819.84	16,637.74	16,847.03	5,351.58	3,998.40
净利润（净亏	-1,743.91	340.34	7,443.03	-648.77	894.69	1,329.89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国药中联	国药川抗	天伟生物	现代哈森	新疆制药	青海制药
损）						
综合收益总额	-1,743.91	340.34	7,443.03	-648.77	894.69	1,32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70.65	195.43	3,450.30	-69.15	-1,316.67	-272.72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国药中联	国药川抗	天伟生物	现代哈森	新疆制药	青海制药
流动资产	15,921.01	4,517.71	35,840.32	26,106.04	24,686.23	9,540.26
非流动资产	40,462.54	3,190.66	11,873.40	33,310.87	29,121.45	14,927.66
资产合计	56,383.55	7,708.37	47,713.72	59,416.91	53,807.68	24,467.92
流动负债	9,919.33	1,227.10	4,400.18	30,671.83	8,775.86	3,202.05
非流动负债	31,157.92	1,940.00	1,859.75	13,744.74	2,577.87	443.19
负债合计	41,077.25	3,167.10	6,259.93	44,416.57	11,353.73	3,645.24
营业收入	19,781.42	17,297.25	32,219.51	58,041.77	14,338.16	8,231.12
净利润（净亏损）	-272.45	1,809.86	11,472.54	2,855.92	612.33	2,041.01
综合收益总额	-272.45	1,809.86	11,472.54	2,855.92	612.33	2,04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95.12	1,265.73	6,811.18	4,676.97	2,240.41	26.08

接上表：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国药一心	芜湖三益	致君制药	坪山制药	医贸公司
流动资产	20,271.65	6,428.05	60,733.04	11,858.93	4,311.15
非流动资产	30,809.75	5,984.94	35,141.51	1,010.18	187.60
资产合计	51,081.40	12,412.99	95,874.55	12,869.11	4,498.75
流动负债	5,871.54	8,347.57	46,152.70	6,517.29	3,365.56
非流动负债	1,149.57		5,771.27	10.70	
负债合计	7,021.11	8,347.57	51,923.97	6,527.99	3,365.56
营业收入	12,110.49	2,838.43	41,265.22	7,876.01	3,379.07
净利润（净亏损）	4,838.10	33.34	8,444.06	1,674.55	40.03
综合收益总额	4,838.10	33.34	8,444.06	1,674.55	4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833.65	191.68	12,543.35	-53.45	1,202.94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国药一心	芜湖三益	致君制药	坪山制药	医贸公司
流动资产	15,664.02	5,534.83	85,745.57	11,378.18	4,585.92
非流动资产	31,472.01	5,611.69	36,210.33	1,062.43	125.19
资产合计	47,136.03	11,146.52	121,955.90	12,440.61	4,711.11
流动负债	6,708.70	6,568.93	58,487.81	7,763.33	3,497.43
非流动负债	1,205.14		6,295.46	10.70	
负债合计	7,913.84	6,568.93	64,783.27	7,774.03	3,497.43
营业收入	33,117.86	7,822.50	139,051.06	12,698.10	9,207.93
净利润（净亏损）	9,592.95	7.70	26,370.65	921.78	77.43
综合收益总额	9,592.95	7.70	26,370.65	921.78	7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4,297.56	106.55	30,108.36	-938.21	-105.68

（4）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

1）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

无。

2）丧失控制权的情况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青海制药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对青海制药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医药制造	45.16		45.16	是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6年4月30日（2016年1-4月）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流动资产	186,697,307.70	181,846,395.02
非流动资产	59,353,069.91	59,837,528.62
资产合计	246,050,377.61	241,683,923.64
流动负债	89,405,104.80	92,442,119.09
非流动负债	4,510,000.00	4,510,000.00
负债合计	93,915,104.80	96,952,119.09

项目	2016年4月30日（2016年1-4月）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净资产	152,135,272.81	144,731,804.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704,289.20	65,360,882.93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704,289.20	65,360,882.9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0,692,319.54	228,011,661.00
净利润	7,403,468.26	42,100,997.9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403,468.26	42,100,997.93
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000,000.00	18,000,0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371,345,335.74		1,371,345,335.74
应收票据			952,469,477.43		952,469,477.43
应收账款			1,196,213,323.48		1,196,213,323.48
其他应收款			143,542,882.05		143,542,882.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12,983.77	10,812,983.77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232,715,491.72		1,232,715,491.72
应收票据			578,035,597.11		578,035,597.11
应收账款			1,034,340,503.15		1,034,340,503.15
其他应收款			439,256,188.91		439,256,188.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12,983.77	10,812,983.77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175,983,333.33	1,175,983,333.33
衍生金融负债		1,374,400.00	1,374,400.00
应付票据		465,180,633.09	465,180,633.09
应付账款		911,638,708.27	911,638,708.27
应付利息		7,466,108.47	7,466,108.47
其他应付款		739,231,992.42	739,231,992.42
应付股利		7,583,181.17	7,583,181.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7,883,797.21	667,883,797.21
长期借款		3,181,300,000.00	3,181,3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94,007,862.14	294,007,862.14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023,450,000.00	1,023,45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837,100.00	1,837,100.00
应付票据		816,591,417.04	816,591,417.04
应付账款		929,204,328.52	929,204,328.52
应付利息		2,857,537.74	2,857,537.74
其他应付款		625,538,074.60	625,538,074.60
应付股利		3,534,326.67	3,534,326.67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8,430,450.36	828,430,450.36
长期借款		2,827,880,000.00	2,827,880,000.00
长期应付款		331,075,943.99	331,075,943.99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比较分散，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或其他适当时间段
应收票据	952,469,477.43	952,469,477.43			
其他应收款	143,542,882.05	143,542,882.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12,983.77	10,812,983.77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或其他适当时间段
应收票据	578,035,597.11	578,035,597.11			
其他应收款	439,256,188.91	439,256,188.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12,983.77	10,812,983.77			

截至2016年4月30日，尚未逾期但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分散化的客户有关。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

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可变利率债务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故因汇率变动产生的汇率风险较小。由于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2015年度及2016年1-4月，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5.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5年度和2016年1-4月，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公允价值事项。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全民所有制	上海	王浩	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	53,692.00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21.70	21.70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2500256-2

3.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4.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九、2。

5.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间接控股股东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富盛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华邈中药工程技术开发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工业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北京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沈阳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陕西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嘉运国际贸易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健坤（北京）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乐仁堂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和田地区安康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黑龙江国药药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开元控股公司	子公司的小股东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陕西国谊大药房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陕西怡悦国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汕头市工业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小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东虹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万丽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益鑫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联营企业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联营企业
四川康达欣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联营企业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药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中药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6. 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药工业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821,040.70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455,400.00	349,248.58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19,700.00	234,240.60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北京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0,360.68	37,145.30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沈阳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5,806.14	558,268.60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03,838.27	622,670.84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3,589.71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8,079,800.00	158,245,414.63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131,801.89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667,198.80	5,552,199.88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材料采购		1,233,188.19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80,819,743.59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555,555.56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621,359.22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材料采购		684,444.44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材料采购		511,794.87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2,615,883.26	214,431,712.34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材料采购	4,214,608.55	2,322,676.75
中国中药公司	材料采购		2,566,666.67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940.17
北京华邈中药工程技术开发中心	材料采购	35,897.44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655,200.00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0,000.00
北京东方情缘广告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03,773.58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65,400.00	7,547,700.1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010,200.00	4,770,105.26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943,396.22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52,840.96	207,956.79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7,924.53	6,226.42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接受服务	840,000.00	9,824,863.19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82,075.46	1,415,094.30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61,675.96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92,500.00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接受服务		330,188.68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接受服务	8,700.00	28,902.56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0,695,218.21	40,134,330.44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224,411.12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50,000.00
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	接受服务		125,569.81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00,141.51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接受服务	1,380,000.00	2,300,000.00
上海益鑫商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1,700.00	917,592.50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2,452.83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转让固定资产		4,126,016.48
北京富盛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7,500.00	64,441.01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6,300.00	31,234.88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35,466.66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92,865.98	291,876.07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96,864.09	2,196,165.81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829.08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84,635.74	22,868.38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84,043.25	1,349,992.69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919,479.01	8,143,189.59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280,117.84	23,324,567.8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34,479.60	3,442,978.80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7,692.30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5,920,512.82
国药嘉运国际贸易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205.13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900.00	345,066.66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35,743.58	1,332,045.93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3,954,775.05	27,027,731.97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3,898.66	80,129.38
和田地区安康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2,155.52
黑龙江国药药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400.00	13,589.73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91,805.81
陕西国谊大药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000.00	54,205.08
陕西怡悦国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东虹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96,017.10	63,538.46
上海万丽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800.00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232,834.19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73,532.52	13,503,280.74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77,535.38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12,820.00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1,463,930.70	538,175,312.29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800.00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5,684,467.39	316,501,780.10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2,567,367.53
四川康达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10,290.59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8,923.08	
国药健坤（北京）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14,441.04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89,704.96	
国药乐仁堂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8,166.67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615.38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2,051.28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97,989.73	
国药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330,048.18	

（3）关联托管情况

①公司受托管理情况表：

委托方	受托方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2016年1-4月确认托管收益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的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托管	2015-7-1	2018-6-30	协议价	注

委托方	受托方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2016年1-4月确认托管收益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土地及不动产	2015-8-27	2017-8-31	协议价	19,509.33

注：经本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以下简称“医工总院”）签署《托管协议》，医工总院将控股子公司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宾制药”）交由本公司进行委托管理，托管期限为三年。委托期满，若宜宾制药托管期内不出现经营性亏损，则医工总院按照以下方案支付托管费：a.一次性支付1,000.00万元托管费用；b.委托期间宜宾制药若未发生经营性亏损并实现盈利，以宜宾制药三年托管期间实现的经审计后的累计净利润数的30.00%作为奖励，并于三年托管期到期之日起3个月内支付上述奖励费。

②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根据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签订的托管协议，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受托对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进行管理，负责本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和管理。托管期间为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托管费为人民币60.00万元。本期国瑞药业向本公司派遣了2名高级管理人员，为本公司提供经营管理服务。高管名单如下：

姓名	职位
张齐学	总经理
吴萍	财务总监

（4）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出租情况表：

无。

②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6年1-4月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15-8-1	2030-7-31	市场价	1,840,000.0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15-7-1	2016-6-3	市场价	446,000.00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6年1-4月确认的租赁费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15-11-1	2018-12-31	市场价	2,964,200.0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015-10-1	2016-12-31	市场价	2,600,000.00
合计						7,850,200.00

（5）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6月1日	2016年5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15年12月17日	2016年6月17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6月23日	2016年6月22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7月14日	2016年7月14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8月17日	2016年8月17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8月18日	2016年8月18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7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0月20日	2016年10月2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2年5月22日	2016年10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1月6日	2016年11月6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9,990,000.00	2015年12月2日	2016年12月2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9,990,000.00	2015年12月3日	2016年12月3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9,990,000.00	2015年12月4日	2016年12月4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9,990,000.00	2015年12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9,990,000.00	2015年12月8日	2016年12月8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年9月16日	2016年9月15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288,000,000.00	2014年6月5日	2024年5月25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2年5月22日	2017年4月3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2年6月6日	2017年4月3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2年6月6日	2017年10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2年8月31日	2017年10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2年8月31日	2018年4月3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2年10月31日	2018年4月3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2年10月31日	2018年10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2年11月28日	2018年10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2年11月28日	2019年4月3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3年1月30日	2019年4月3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13年1月30日	2019年10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3月28日	2019年10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3月28日	2020年4月3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年5月30日	2020年4月30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3年6月26日	2020年4月30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年6月26日	2020年8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9月30日	2020年8月31日	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年1月14日	2020年8月31日	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6年3月7日	2016年9月7日	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16年3月7日	2016年9月7日	否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5月15日	2016年5月14日	否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15年5月15日	2016年5月14日	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83,068,987.55	2015年9月10日	2016年9月10日	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45,632,610.13	2015年9月8日	2016年9月7日	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116,931,012.45	2015年9月10日	2016年9月10日	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4,367,389.87	2015年9月8日	2016年9月7日	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年4月10日	2018年4月9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9月14日	2016年7月31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71,000,000.00	2014年9月27日	2017年11月25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98,033,333.33	2016年4月14日	2016年10月13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7年12月25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8月10日	2016年08月09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68,300,000.00	2014年10月24日	2017年11月28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2015年08月31日	2016年08月31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84,000,000.00	2016年03月18日	2016年11月18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5年06月19日	2018年01月29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216,000,000.00	2014年06月16日	2016年11月20日	否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5年03月30日	2018年01月29日	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09月24日	2016年07月29日	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5年01月29日	2018年01月28日	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0月23日	2016年07月29日	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01月15日	2017年01月14日	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03月18日	2017年03月17日	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78,000,000.00	2014年11月28日	2017年11月27日	否

（6）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15年12月17日	2016年12月17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9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12月3日	2016年12月3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12月24日	2016年12月24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7月14日	2016年7月14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8月18日	2016年8月18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0月20日	2016年10月20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1月6日	2016年11月6日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50,000,000.00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6月30日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4年7月30日	2017年7月30日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7月29日	2017年7月28日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5年9月9日	2018年9月7日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5年9月9日	2018年9月7日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268,500,000.00	2015年9月9日	2018年9月7日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5年9月28日	2018年9月27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33,352,761.72	2016年1月1日	2016年3月7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1月30日	2016年5月30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年8月20日	2016年8月20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5年9月30日	2016年9月30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4月1日	2016年4月1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890,000.00	2015年10月20日	2016年4月20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0,000.00	2015年10月20日	2016年4月20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7年4月1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16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1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60,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4月20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640,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4月20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40,000,000.00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拆出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4,551,309.95	2016年1月1日	2016年3月4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3月1日	2016年3月7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6,000,000.00	2015年6月15日	2016年6月15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2）	6,000,000.00	2015年6月15日	2016年6月15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2）	2,000,000.00	2015年6月19日	2016年6月19日

上述资金拆借为委托贷款，以及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等向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的长、

短期借款。

注1：该笔借款于2016年2月提前偿还。

注2：该笔借款于2015年度提前偿还。

注3：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通过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办理了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贴现（“保理业务”），贴现金额为人民币34,624.54万元，同时终止确认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624.54万元，同时公司按融资额的0.4%一次性向融资方缴纳管理费138.50万元。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372.84	1,372.84
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727,641.00	210,662.00
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1,058,290.60	
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824,311.11	794,943.31
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762,342.95	340,399.48
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804,314.03	5,750,472.67
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32,424.12	973.18
应收账款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161,400.00	87,360.00
应收账款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4,246,451.66	2,529,058.00
应收账款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2,639.40	4,793.54
应收账款	上海东虹医药有限公司	974,668.00	
应收账款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463,768.70
应收账款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400.00	
应收账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7,318,765.62	73,751,452.13
应收账款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187,200.00
应收账款	四川康达欣医药有限公司		184,512.00
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225,653.20	
应收账款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806,954.80	
应收账款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14,200.00	
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232,320.00	
应收账款	国药乐仁堂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44,655.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672,958.00	
预付款项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140,028.00
预付款项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331,998.51	15,784.50
预付款项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86,814.00	11,000.00
预付款项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2,249.00	
预付款项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62,000.00	840,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药材公司	1,933.17	2,061.50
预付款项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071,640.00	
预付款项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1,857,681.16
预付款项	中国中药公司		3,250.00
预付款项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	31,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6,431,367.68
其他应收款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485,241.88	1,435,241.88
其他应收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88,801,451.77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329.50	
应收利息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975.01
应收利息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734,288.06
应收利息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3,400.00	
应收股利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16,192,645.89	21,192,645.89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7,629,850.18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455,358.13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62,740.24	12,100.43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7,457,200.00	893,720.00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20,679,090.48
应付账款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2,955,445.87	2,696,634.96
应付账款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32,688,767.34	26,532,886.05
应付账款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210,000.00	21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889,900.00	5,562,611.92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北京有限公司	400.00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沈阳有限公司	42,775.70	
预收款项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662.80
预收款项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2,500.00	2,456.00
预收款项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0,140.80	
预收款项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01,611,719.67	95,816,779.02
预收款项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4,168,696.39	1,745,152.35
预收款项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6,375.66	
预收款项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4,200.00	
预收款项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6,930.00	
预收款项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567.20	
长期应付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9,073,435.72
长期应付款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2,1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药工业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4,743,905.18	4,570,801.83
其他应付款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398,400.00	6,067,269.26
其他应付款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1,2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3,860.00	73,86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44,690,000.00	48,11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27,446,688.22	37,558,397.54
其他应付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3,838,000.00	48,447,403.6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2,026,000.00	606,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50.5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216,552.92	
其他应付款	国药集团陕西医药有限公司	177,993.15	
其他应付款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197,600.00	
应付利息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1,624.98
应付股利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463,339.3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股利	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开元控股公司		61,279.66
应付股利	汕头市工业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09,707.63

（3）其他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46,286,386.03	20,349,887.70
短期借款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50,0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借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169,000,000.00
短期借款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长期借款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18,500,000.00	18,500,000.00
长期借款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期借款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308,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8,882,290.48
其他流动资产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960,000.00

十三、股份支付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股份支付事项。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资本性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性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工程设备	7,135,200.00	13,240,900.00

2.或有事项

2014年3月，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营销”）与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宽景公司”）签订代理进口协议，为其代理进口大宗化工产品。2015年12月22日，现代营销向公司汇报了代理宽景公司进口的16笔货物货权发生灭失的情况。后续公司了解到以上16笔货权在未经现代营销批准、未取得宽景公司货款的情况下被宽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黄程私自转移至宽景公司的关联公司博威石化（香港）有限公司，并拒绝透露货物及资金的情况，造成了存货的灭失。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应收宽景公司81,126,764.99元。2015年5月上海市公安经侦总

队已对黄程等相关人员以涉嫌合同诈骗罪予以立案、侦查，并对涉案主要人员的财产进行了冻结。根据上海市丁孙黄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综合黄程被查封的资产情况考虑，认为可追回的有效资产金额约为5,400.00万元，其余27,126,764.99元公司计提预计负债，最终以司法机关认定及追回的金额为准。截至审计报告日，此案尚未作出判决。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大资产重组

1、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月 21 日起停牌，并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2016年3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预案及其他议案。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3日起复牌交易。截至报告日，重组事项仍在进行中。

2、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及原因

本次重组事项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全力推进经营结构调整，构建化学药工业板块平台，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进行的。重组完成后将形成战略统一、板块清晰、分工明确的专业化发展格局，并将全面提高国药集团内部化学药板块的产业优势和资源配置效率。

3、重组框架方案

（1）主要交易对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主要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部分标的资产对应的自然人股东等。

（2）交易方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3）标的资产情况

2016年6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中的“二、发型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部分条款调整为如下内容：公司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同时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拟向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51%股权、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一心”）26%股权；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药一心 25%股权；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51%股权、国药

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51%股权、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51%股权、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威奇达”）67%股权、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金石”）80%股权、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52.92%股权、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55%股权；公司拟向自然人韩雁林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国药威奇达 33%股权、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33%股权；公司拟向杨时浩等 12 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汕头金石 20%股权（包括杨时浩持有的汕头金石 7.9283%股权，黄春锦持有的汕头金石 2.0741%股权，刘淑华持有的汕头金石 1.9525%股权，陈茂棠持有的汕头金石 1.8468%股权，陈振华持有的汕头金石 1.8214%股权，林基雄持有的汕头金石 0.9025%股权，黄惠平持有的汕头金石 0.7239%股权，吴爱发持有的汕头金石 0.7175%股权，陈丹瑾持有汕头金石 0.6511%股权，李彬阳持有的汕头金石 0.5197%股权，周素蓉持有的汕头金石 0.4690%股权，蔡东雷持有的汕头金石0.3932%股权）。

本次交易中，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的交易金额以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1-1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1-2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2-1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2-2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2-3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2-4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3-1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3-2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5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3-3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3-4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4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3-5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6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1047-7号《评估报告》，标的资产的总对价为773,864.81万元。本次交易的对价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支付，其中股份对价767,343.56万元，现金对价6,521.25万元。

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价格为29.06元/股，系根据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公告日之前2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并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拟实施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除息调整后确定，发行股份数量为26,405.49万股。

（二）利润分配

经本公司2016年6月8日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7,733,4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4,386,670.10 元（含税）。发放范围为截至 2016 年 6 月 23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拟向全资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现代海门已于2013年9月正式投产，并于2015年10月通过了江苏省环保厅一期项目的环保验收。经过几年磨合，现代海门的管理体系和组织构架得以基本完善，生产

体系、质量体系趋于平稳，运营管理基本达到预期。为满足现代海门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其资金实力，并借助重点产品通过WHO核查、获得海外市场GMP证书的有力契机进一步加速实现突破发展，公司拟向现代海门增资15,000.00万元。

公司本次增资子公司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现代制药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报告

本公司根据附注四、（二十七）所载关于划分经营分部的要求进行了评估。根据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公司的经营及策略均以一个整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二）借款费用

本公司本期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以及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详见附注七、14。

（三）租赁

1.融资租赁承租人

（1）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专用设备	1,079,980,864.39	419,589,235.87		1,062,993,547.75	337,066,483.46	
运输设备	2,127,975.07	911,924.89		2,127,975.07	847,900.97	
通用设备	14,682,477.27	5,002,576.43		10,820,737.31	3,654,241.52	
合计	1,096,791,316.73	425,503,737.19		1,075,942,260.13	341,568,625.95	

注：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4,826,465.61元。

（2）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0,410,322.33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95,393,905.13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399,820.68
合计	308,204,048.14

2. 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315,631.56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8,892,631.5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5,928,421.10
合计	29,136,684.22

十七、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1%	0.3657	0.36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	0.3502	0.3502

注: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报告期本公司无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2.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50.89	6,995,957.89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09,753.87	72,263,260.16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6,974.99	789,581.97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336,785.96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7,126,764.99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4,552.06	1,087,824.15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95.23	2,070,050.51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320,665.29	3,476,942.51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3,526.89	11,158,471.77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63,609.5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494,719.22	73,915,719.5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975,335.51	9,690,086.67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1,519,383.71	64,225,632.8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8,572,023.21	49,334,195.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947,360.50	14,891,437.84

[此页无正文]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